中国财贸轻纺烟草工会全国委员会

关于组织参加“中国梦•劳动美”第七届全国职工摄影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财贸轻纺烟草工会，有关企业工会:

现将中国职工文化体育协会《关于组织开展“中国梦•劳动美”第七届全国职工摄影展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根据通知要求，积极组织行业职工踊跃创作，按照相关要求直接在指定网站报名参与,并在投稿时选择所在产业工会为“中国财贸轻纺烟草工会”。

附件：关于组织开展“中国梦•劳动美”第七届全国职工摄影展的通知

中国财贸轻纺烟草工会办公室

2020 年 5 月 13 日

中华全国总工会

关于组织开展“中国梦·劳动美”第七届全国职工摄影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总工会职工文体协会，全国各产（行）业工会职工文体协会，各工会职工文联，工人文化宫（俱乐部），职工活动中心，电教中心及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中国梦·劳动美”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打造健康文明、昂扬向上、全员参与的职工文化，中国职工文化体育协会、江西省总工会决定共同举办 “中国梦·劳动美”第七届全国职工摄影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中国梦·劳动美”为主题，用镜头展现广大职工和各级工会在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众志成城抗击新冠疫情，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目标任务而奋斗的感人故事。

二、参与单位

（一）指导单位：全国总工会宣教部

（二）主办单位：中国职工文化体育协会、江西省总工会

（三）协办单位：工人日报社、中工网

（四）承办单位：中国职工摄影家协会、江西省职工文体协会、创艺星球（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三、活动安排

活动时间视新冠疫情防控情况，在确保人员安全的情况下适时分阶段实施：

（一）在江西新余举行摄影展暨采风活动启动仪式，适时在江西南昌、浙江海宁、陕西宝鸡、广东东莞等地举行创作采风活动。

（二）组织入展作品遴选，进行初评及终评，并进行公示。

（三）分别在北京全国总工会机关和江西南昌展出（具体展出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进行全国巡展。

四、奖项设置

（一）作品类奖项设置

金奖 4 名，奖金各 10000 元；银奖 8 名，奖金各 5000 元；铜奖 30 名，各奖价值 1000 元摄影装备；优秀作品奖 158 名，不发奖金。

以上奖项均颁发相应证书，作品入选本次摄影展的作者可申请加入中国职工摄影家协会，并可按照中国摄影家协会相关规定积分。

（二）组织类奖项设置

本次展览以地方和产业为单位设置优秀组织奖，颁发相应证书，并在后续宣传报道和出版物中予以体现。优秀组织奖评定标准以赛事平台中作者所填“所在区域”或“所在产业工会”

数量为依据。

五、作品征集

（一）征稿时间：2020 年 5 月 1 日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止。

（二）征稿对象：围绕本次摄影展主题进行创作的全国职工摄影爱好者和社会公众。

（三）征稿细则

1.参展作品可以是单幅或组照，彩色或黑白照片不限；只接收电子数据投稿，提交的摄影作品为 JPG 格式。大小不大于 2MB；组照最少 4 幅、最多 8 幅；长边 2000px。不接收自然山水风光类作品。谢绝提供电脑创意和改变原始影像的作品（作品只可做亮度、对比度、色彩饱和度的适当微调，不得做合成、添加、大幅度改变色彩处理）。

2.投稿作品不得有任何标记、边框、文字等；标题及作品描述中均不得透露作者姓名。

3.组委会对作品参展不收取任何费用，但有权使用入选参展作品用于编辑画册、举办展览及其他相关公益宣传活动，不再另付稿酬。所有参展作品均不退稿。

4.作品评选期间，组委会将根据需要通知部分参展者提供原片以供查验，未按规定提供者主办方将取消该作品参展资格。

5.凡已在全国性影展、影赛获奖的作品均不得参展。作品所涉及的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等法律责任由作者自负。主办单位对本次摄影展活动的参展作品拥有最终解释权。

6. 投稿作者在进行作品创作时，应遵守相关防疫规定，在确保自身及其他人员人身安全的情况下自行开展创作活动。凡投稿的作者，均视为同意并遵守以上各条规定。

（四）报送方式

本次摄影展采取网络征稿。

唯一征稿网址： www.cwpanet.com（职工摄影网）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杜联

微信号：www-cwpanet-com

电　话：010-84151761

传　真：010-84114170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甲61号工人日报社8层

中国职工文化体育协会

2020年4月20日